

元谋县人民政府文件

元政复〔2020〕46号

元谋县人民政府关于批准实施楚雄州 元谋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规划的批复

楚雄州生态环境局元谋分局：

《楚雄州生态环境局元谋分局关于对元谋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规划批复的请示》(元环请〔2020〕24号)已收悉。经县人民政府研究，现批复如下：

- 一、原则同意《楚雄州元谋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规划》。
- 二、请你局根据《楚雄州元谋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规划》要求，强化统筹指导，按照“因地制宜、分类治理，先易后难、梯次推进，政府主导、社会参与，生态为本、绿色发展”的基本原则，梯次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补齐农村人居环境短板，

加快美丽宜居乡村建设。



元谋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11月2日印发